

仲恺农业工程学院

仲教字〔2008〕41号

关于公布评建工作第一次评比结果的通知

各院（系、部），各单位：

根据《关于开展评建工作评比的通知》（仲教字〔2008〕34号）（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）要求，学校开展了评建工作第一次评比，现将评比结果通知如下：

评为优秀的单位：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、信息学院、机电工程学院、环境科学与工程系、人文社科系、教务处、学生处、人事处。

评为合格的单位：轻工食品学院、农业与园林学院、城市建设学院、生命科学学院、经济与管理学院、化学与化工系、计算科学系、外语系、艺术设计系、体育部、学校办公室、组织统战部、纪委监察审计处、宣传部、财务处、工会、基建处、科研处、研究生处、白云校区办、设备处、图书馆、保卫处、总务校产处、继续教育学院、现

代教育技术中心、国际交流培训中心、实习农场、离退休工作处、后勤服务总公司、校医院、纪念馆。

根据《通知》精神，评为优秀和合格的单位给予相应等次的奖励。

仲恺农业工程学院

二〇〇八年五月十九日

主题词：评建 评比 结果 通知

仲恺农业工程学院办公室

2008年5月19日印

校 对：张渭